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 YU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大禹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3)

變更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大禹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李漢生先生(「李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亦已不再擔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3.05 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但彼將繼續擔任本集團內其他高級職務。李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亦宣佈,經李先生推薦,劉嘉琪女士(「劉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起生效。劉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之會員。彼於公司秘書及企業管治領域擁有超過 15 年經驗。彼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助理公司秘書。

上述變更構成良好企業管治的繼任計劃之一部份。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李先生於擔任公司秘書期間對本集團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並歡迎劉女士接受新委任。

承董事會命 大禹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李華倫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郭人豪先生(主席),執行董事為李華倫先生 (董事總經理)、徐昊昊先生、林志成先生及李銘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陳思聰先生、孫志偉先生及岑偉基先生。